

南昌市民政局

洪民建字〔2024〕15号

关于加快建立健全普惠养老服务体系的 建议的答复

陈锋代表：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加快建立健全普惠养老服务体系的建议”收悉，经研究办理，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高位推动下，我市先后被列为中央财政支持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全国医养结合、城企联动普惠养老专项行动、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国家级试点。我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城乡养老服务设施、服务供给、服务质量显著提升，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发展稳中求进，老年人获得感、幸福

感、安全感显著提升。

一、建设普惠养老体系，我市建立养老信息平台，通过信息化承接和功能辐射实现全市的居家养老服务中心站点全覆盖，并与全市社会服务体系管理信息化平台实现网络共联、平台共用、数据共享。完善以“互联网+大养老”信息中心为基础，居家、社区、机构相融合，政府购买服务为依托的三位一体的养老服务体系。平台根据老年人年龄、健康程度、自理能力、经济状况等情况分类建立了老年人信息档案，相关财政补贴统一通过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进行发放。强化普惠政策支持，我市先后出台《关于公开征集普惠养老城企联动专项行动推荐养老服务企业的通知》、《关于推进南昌市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南昌市推进养老服务提质升级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关于健全南昌市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南昌市基本养老服务清单（2023年版）》等文件，通过为80周岁以上老人购买意外伤害险，提供助餐补贴、两小时居家上门服务等一系列政策促进养老服务提质增效，通过给予企业建设补贴、运营补贴以及税收减免、资金支持、普惠贷款等多个方面推动我市养老服务行业健康快速发展。

二是助力养老机构发展，我局与市发改对接，积极摸排了解养老机构的资金需要，对符合条件的机构牵线搭桥，搭建养老机构的融资平台，切实为企业解决资金问题，助力行

业发展。

三是推动养老多元发展，目前全市共计113家养老机构，其中公办敬老院41家，公办社会福利院（中心）4家，公建民营养老机构24家，民办养老机构44家，满足了不同层次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聚焦医养服务需求，全市现有医养结合机构25个，医养结合床位数8553张。我市已有9家养老机构内设的医疗机构纳入基本医疗保障定点。开展医养签约工作，即医疗机构与养老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与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中心、乡镇卫生院与敬老院和农村颐养之家签约，签约服务共1226（1183个颐养之家+43个敬老院）对。出台奖补政策，对符合条件的护理人员给予5000-10000的入职奖补。引导高等院校、中等职业学校与养老机构合作，采取定向招生、委托培养等方式，加大养老服务专业人才培养力度。制订“领头雁”专项培训计划，完善培训体系，定期组织开展养老护理员、社会工作者等专业人才培养，去年全市、县（区）层面共计开展20余期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培训，培训4000余人次。组织院长培训班1次，培训102名养老院长，开展养老机构负责人集中座谈交流，听取公办、民办养老机构的建议。

下一步，我局将积极吸取您的建议，一是加大政府扶持力度，在现有的基础上，继续完善落实各项财政补贴等系列支持政策，二是对接市发改委做好普惠性养老专项再贷款试点申报工作，推动建设一批方便可及、价格可接受、质量有

保障的养老服务机构。三是整合部门资源，解决制约养老服务发展的痛点、难点问题，强化部门沟通协调，及时解决问题。整合信息资源，打造“互联网+大养老服务平台”。整合服务资源，以需求为导向，建立机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三位一体”养老服务格局，推进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打开“大门”，为居家老年人提供日间活动场所。鼓励养老机构为就近的居家老年人提供专业的上门照护服务。四是继续培育养老服务本土品牌，强化国有企业在基本养老服务领域的有效供给。加快组建养老行业协会，大力培育发展养老、助老民间服务实体。支持养老机构品牌化、连锁化运营。

最后，非常感谢您对我市养老服务工作的关心，并恳请您一如既往继续支持我市民政工作。

附件：人大代表建议办理情况征询意见表

